

证券代码：837748

证券简称：路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4-033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前身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9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395 人，其中 7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收入总额为 266,287.7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54,019.07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5,168.13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66 家上市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2,888.06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及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6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审前沟通，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要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认真听取、审阅与审计事项相关的材料，及时掌握公司审计进度、内部控制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

（四）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 年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

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